

银川市兴庆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 2024 年 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二) 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 (四)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银川市兴庆区住房和城乡建设 交通局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及银川市有关工程建设、村镇建设、建筑业、勘察设计咨询业发展战略的方针政策和法规；研究拟定兴庆区建设事业特别是村镇建设事业、人防事业发展中长期规划、年度规划并组织实施。

2. 负责银川市城市规划区以外村镇范围内农宅建设的规划选址审批、报批工作。

3. 承担绕城高速公路圈外 500 米范围以外，除区、市实施的重点工程项目外的建设工程监督管理工作。

4. 负责《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许可、乡村建设规划许可、村镇建设工程开工许可等审核报批工作。

5. 监督检查兴庆区投资项目的工程和质量安全责任履行情况；协调配合质监部门对辖区内建设工程进行监督管理工作。

6. 执行建筑业科技政策、技术标准和规范，组织科技开发，推进科技进步，指导行业协会、学会工作。

7. 负责建设行业法制宣传工作。

8. 负责开展康居工程、相关康居工程的配套工作以及签订安置补偿协议、房屋征收与补偿数据信息的统计、档案资料管理等拆迁安置工作。

9. 负责老旧小区改造工作。

10. 负责兴庆区政府投资建设的水厂、污水处理厂等设施的运营管理工作。

11. 承担辖区抢险救灾、应急救援及突发事件的协调指挥工作。

12. 负责人民防空工作。

13. 承办兴庆区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1. 机构情况

银川市兴庆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部门决算为本级决算，无所属事业单位决算。无纳入银川市兴庆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的二级预算单位。

2. 人员情况

2024 年底，兴庆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实有人数 71 人，其中行政人员 4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 3 人，事业人员 29 人，政府聘用人员 35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详见附件 2)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495076639.85 元，支出总计 495178112.13 元。与上年相比，收入增加 20226577.23 元，增加 4.26%；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新增了历史文化名城项目。支

出减少 41234805.62 元，下降 7.69%，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集中化解支付了棚户区改造项目历年欠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495076639.85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94922990.24 元，占 99.97%；上级补助收入 0 元，占 0%；事业收入 0 元，占 0%；经营收入 0 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元，占 0%；其他收入 153649.61 元，占 0.0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495178112.13 元，其中：基本支出 14418523.89 元，占 2.91%；项目支出 480759588.24 元，占 97.09%；上缴上级支出 0 元，占 0%；经营支出 0 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494922990.24 元，支出总计 494922990.24 元。与上年相比，收入增加 21976225.15 元，增加 4.65%，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新增了历史文化名城项目。支出增加 30798864.08 元，增加 7%，主要原因是新增了历史文化名城项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89387295.12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0680049.48 元，增加 4.41%，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新增了历史文化名城项目。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89387295.12 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说明：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05185.5 元，占 0.18%；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1000000.00 元，占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99793.01 元，占 0.82%；卫生健康支出 860224.87 元，占 0.176%；节能环保支出 45145276.37 元，占 9.22%；城乡社区支出 264411457.51 元，占 54.03%；农林水支出 0.00 元，占 0.00%；交通运输支出 1210083.99 元，占 2.47%；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500000 元，占 0.51%；住房保障支出 139355273.87 元，占 28.4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元，占 0.00%；其他支出 0.00 元，占 0.0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28791840.24 元，支出决算为 489387295.12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99.74%，

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99793.01 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34128.55 元，卫生健康支出 860224.87 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342831.87 元；城乡社区支出 268207051.63 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244628283.85 元，住房保障支出 139355273.87 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38525258.87 元，主要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住建局编制的预算为部门预算，只对本级财政资金进行预算，老旧小区改造、北塔三四六队等专项资金需每年向上级部门争取，资金计划于每年年初下达，由上级部门编制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按经济分类填列到款级科目）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163402 元，其中：人员经费 13763311.42 元，公用经费 400090.58 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工资福利支出 11315029.11 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5205053.49 元，增长 85.19%，主要原因：一是机构改革，与兴庆区交通局合并，从 2024 年 5 月开始原交通局人员纳入我单位核算；二是机构改革由市住建局调入 8 人，从 2024 年 6 月开始纳入我单位核算；三是按规定为退役军人增加企业职业年金。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090.58 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95992.42 元，减少 19.35%，主要原因是 2024 年车辆调至综合执法局，车辆运行费减少；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48282.31 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87914.31 元，减少 3.46%，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城市文明奖发放减少及部分退休人员放弃体检。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明

（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与上年相比，减少（增加）0 元，下降（增长）0%，决算数小于（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元，由于车辆用于农村垃圾分类，未使用该笔预算资金。

（二）“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上年减少（增加）0 元，下降（增长）0%。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因公出国（境）人次数 0 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上年减少（增加）0 元，下降（增长）0%。

3.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上年减少（增加）0 元，下降（增长）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元，本年收入 5535695.12 元，本年支出 5535695.12 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元，本年支出 0 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496,083 元，支出决算为 400,090.58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8%；比上年减少 95,992.42 元，下降 19.3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环卫中心并入兴庆区综合执法局，环卫中心车辆运行费用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0 元，支出决算总额 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元，支出决算总额 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元，支出决算总额 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元，支出决算总额 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单位）房屋面积 904 平方米，共有车辆 7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业务用车 7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改造住房 2315 套，涉及资金 730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名称：按照《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类”“款”“项”的编码和名称填列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三、基本支出结转：是指单位基本支出收支相抵后结转本年使用的累计余额，包括事业单位未转入事业基金的基本支出结转。

四、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从财政部门或上级单位等取得，需要结转本年继续使用的项目支出收支累计余额。

五、基本建设资金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基本建设类资金中非偿还性资金结转本年使用的累计余额。

六、本年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全部收入。

七、本年支出：是指单位本年度全部支出。

八、结余分配：是指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九、年末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十、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十一、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十二、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十三、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十四、基本支出：是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五、项目支出：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六、经营支出：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人员经费：是指单位基本支出中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八、日常公用经费：是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十九、“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二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名词解释应以财务会计制度、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以及部门预算管理等规定为基本说明，可在此基础上结合部门实际情况适当细化。“三公”经费支出口径应在专业名词解释中予以说明。）